

临县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和市政府工作要求，对我县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进行认真编制。本报告分为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以及诉讼和申诉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，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我县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重要文件精神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进一步强化组织建设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加强重点领域回应力度，全年门户网站独立用户访问总数 629038 个，总访问量 3504497 次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一是县政府办公室印发了《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临政办发〔2021〕26 号），组织各乡（镇）、各县直单位深入推进财政预决算、转型发展、规划计划、法制政府建设、征地信息公开、

社会公益事业建设、疫情防控、行政执法公开、政务服务公开、市场监管公开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，全年门户网站发布信息总计 6871 条。二是持续加大政策解读和咨询力度。严格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进行多样化方式解读，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咨询同步进行。2021 年以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，全部配发了多样化解读和政策咨询信息，并提供政策咨询统一入口。三是进一步做好临县人民政府公报工作，全年出版公报 4 期，初步实现了政府文件集约化处理，同时提供多样化渠道，为民众知晓政府信息提供更大便利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我县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2021 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28 件，27 件全部按时办结，结转下年办理 1 件，未收取任何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费用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优化完善县政府门户网站栏目，动态调整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专栏；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动态维护更新。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常态长效运维管理工作，结合工作需要，2021 年更新了网站重要内容发布审批表，在原先基础上新增了单位负责人审批一栏，加强信息审核把关，严格规范网站信息发布程序，保证网站内容精确化，确保网站内容安全可靠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。一是按照国办公开办函〔2019〕61 号文件要求和统一版式，在政府网站首页设置了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，实现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展示，全年发布信息总数 2167 条；

2021年县政府门户网站新开设27家县直部门和23家乡（镇）专栏，共发布信息366条；二是持续做好县长信箱答复工作，贯彻诉求网上提、矛盾网上解的原则，全年共办结留言211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根据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，我县政府办公室印发了《关于调整临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（临政办函〔2021〕83号）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力量；二是落实检查通报。县政府对各乡（镇）、各部门的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情况不定期检查通报。检查结果作为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的依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4	0	8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15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680
行政强制	4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909.304978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8	0	0	0	0	0	28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度 办理 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4	0	0	0	0	0	4	
	（三） 不予 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 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	0	0	0	0	0	6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 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7	0	0	0	0	0	17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 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27	0	0	0	0	0	27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1	0	0	0	0	0	1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问题：政府信息公开专业水平有待提高；政策解读方式单一，创新性、新颖度有待提高。

改进情况：将进一步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依法深入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加强政策解读，回应群众关切，扩大公众参与，加强数据平台建设，增强公开实效，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方便社会公众获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月24日